

广东省新闻简讯

广东茂名电白区 73 岁的法轮功学员李钧被非法庭审

2023 年 8 月 22 日上午九点半，茂名市茂南区法院在法院内法庭非法庭审电白区 73 岁法轮功学员李钧。

广东深圳法轮功学员廖淑芬被警察从家中绑架

2023 年 8 月 12 日下午 19 点左右，深圳龙岗国保大队 3 个警察到法轮功学员廖淑芬家中，以散发大法资料为由，劫走电脑、打印机、大法书籍等，并把廖淑芬绑架到龙岗派出所。

广东省湛江廉江市法轮功学员苏成芳被非法关押三月余

5 月 11 日早上，廉江市国保 6、7 个警察绑架了法轮功学员苏成芳。苏成芳被非法关押在湛江市遂溪县看守所。家属请了律师到看守所见人，但看守所警察拒绝让律师接见苏成芳。6 月 12 日，苏成芳被国保非法逮捕。目前，苏成芳被非法关押在遂溪县看守所已超过了 3 个月，家属被拒绝接见，情况堪忧。

茂名市电白区法轮功学员黄月梅被博贺派出所警察绑架

2023 年 8 月 16 日，正是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博贺镇开海的日子，码头上人山人海，当地法轮功学员黄月梅到码头上讲真相救众生，被博贺派出所警察绑架，目前关在电白第二看守所，据说被拘留十天。◇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

广州市七旬老太陈锦卿被非法关押构陷近半年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广州市天河区法轮功学员陈锦卿女士，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被天河区公安分局和兴华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到天河区看守所已近半年，目前被构陷到海珠区人民法院。

陈锦卿出生于一九五二年十二月，户籍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宝华大道，现居住在天河区燕塘社区。她于一九九七年开始修炼法轮功，修炼前她的身体健康状况很差，她说如果没有修炼她可能活不到今天。修炼法轮功后她获得了健康，人也显得比实际年龄年轻。

因为修炼法轮功，按真、善、忍做好人，陈锦卿曾被天河区公安分局非法行政拘留十天。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上午大约十一点多，广州市花都区公安分局伙同天河区兴华街派出所、燕塘社区二十多人，躲在陈锦卿家门外楼梯间，然后将她家断水，陈锦卿出门查看情况时这帮人乘机一拥而入。四个女人将时年 69 的陈锦卿压住，其他人则非法抄家，并将她绑架到天河区拘留所。在拘留所期间，犹大钟翰文多次对陈锦卿进行欺骗，企图套取所谓证据对她进一步构陷，并骗她写放弃修炼的保证书未果后，将她非法行政拘留了十天。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上午九点多，天河区公安分局和兴华派出所故伎重演，四名（三男一女）自称是天河区兴华派出所的警察躲在陈锦卿家门外，趁她女儿出门上班时，蜂拥而上，抢走她家的钥匙打开门，冲入家里，绑架了陈锦卿，同时土匪般的翻箱倒柜、非法抄家，抢走一幅师父法像、几个九字真言挂件、真相币及几本资料。并将她未修炼的女儿也绑架到兴华派出所盘查了一整天，直到当晚十一

点，才让她女儿公司的同事担保回家。

陈锦卿被非法关押到天河区看守所。家人写给她的信警察没有拿给她，说信要交到检察院。她写给家人的两封信，也被警察扣留。她的通讯权利被剥夺。

非法提审时，天河区公安分局一个国保非常凶，叫嚣：“我说你有罪你就有罪！”非法关押到第三十七天时，她被天河区检察院非法批捕。随后她被天河区检察院非法起诉。七月十八日，她被构陷到海珠区人民法院。

广州市政法委为了方便操控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将广州市法轮功学员的构陷案集中到海珠区人民法院和荔湾区法院进行，但这违反了《刑法》规定的刑事案件管辖地原则。陈锦卿户口在花都区，家住在天河区，所谓案发地也在天河区，按照法律，海珠区人民法院是没有管辖权的。因此律师向海珠区人民法院提出了《案件管辖地异议申请书》。

在中国，修炼法轮功是合法的。利用《刑法》第三百条冤判法轮功学员，是适用法律错误。众所周知：《刑法》第三百条是针对邪教案件，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法轮功教人按“真、善、忍”修心向善。对法轮功学员“涉嫌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的指控不成立。法轮功不是×教。在中国，没哪一条法律将法轮功规定为×教。而且这期间公安部颁布了《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解释》（公通字[2000]39 号和公通字[2005]39 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及公安部已认定了十四种邪教，也没法轮功。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85岁廖玉英遭公检法构陷 再被劫持至看守所未果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茂名市电白区林头镇派出所、茂南区检察院、法院邪党人员处心积虑司法迫害 85 岁法轮功学员廖玉英。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林头派出所所长带人用急救车劫走老人，几番体检，因她血压高、需拐杖走路，第一看守所拒收。第二天凌晨老人才回到家。今年头四个月，廖玉英屡遭公安和检察院人员的骚扰和迫害。

廖玉英一九三八年九月生，家住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林头镇。她曾患胃病二十多年，很多东西都不能吃，经常胃痛难忍，备受煎熬，看了很多医生，吃了许多药，都无济于事。一九九八年，她开始修炼法轮功，从此她终于感受到无病一身轻的幸福，她对大法感恩不尽。

躺在床上被公安和检察院构陷

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腊月二十九）早上七点多，林头镇派出所三个警察、大衙居委会人员闯到廖玉英老人的家非法抄家，一度想把因脚腿痛卧床的廖玉英绑架走，最后把她家新贴的春联抢走。

第二天就是除夕了，警察很早到她家蹲坑，等着她家人开门，等很久没人出来，警察上去敲门，廖玉英老人的儿媳不知情，就开门了。警察闯进门后，开始非法抄家。那几天，见到躺在床上的廖玉英老人，一警察竟然说：“扛她走！”另一警察也附和说：“是，扛她走！”后来，可能看到老人床前放着厕具，知道她伤势严重，才作罢。

二零二三年三月份的一天，林头派出所新所长带几个警察闯入独居的廖玉英老人家，要求带她去法院签名。至于签什么名，廖玉英也不知道。被逼急了，廖婆婆大哭，控诉警察非法行为。邻居闻声过来询问，警察才离开。

过两天，警察打电话给廖玉英老人的儿子，叫他要交五千元罚款，原因是因为去年他母亲被抄家绑架时，在派出所他签名担保他母

亲出来的。她儿子不交，警察打了很多次电话威胁交罚款，未果。

玉英老人四月二十日傍晚，林头派出所新所长又带几个警察到婆婆家敲门，要求她开门，廖玉英拒绝了。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早七点多，林头派出所所长又带了两个人来到婆婆家，她刚好出去了，警察就到邻居家询问，还假惺惺地说这次不抓她了，是来看她的，还炫耀带来了香蕉。

他们离开后，大约是当天十点钟，婆婆刚回到家一会，这伙人又来了，还是想让她去法院签名。他们说什么，婆婆都不出声，最后打通一个电话，叫婆婆听。廖玉英老人不知是计，就接了手机听了，跟对方说了几句话，她不记得内容了，他们也许是录了音，还是拍了相片，就离开了。

警察不断的恐吓与迫害，致使廖玉英身体不适、卧床了，腿痛的无法起床了。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茂南区检察院一伙人逼迫廖玉英儿子跟他们一起回家，拿着一份文件，到廖婆婆的床前念，说在她家抄家抄到多少本大法书等等。念完后，逼迫廖玉英的儿子签名字了，又强迫她儿子抓着躺在床上的廖婆婆的手按手印；随后说是“监外执行”。

这时廖玉英老人才知道，茂南区检察院一伙人是来司法构陷自己。因廖玉英年老，没有搞清楚具体那个文件和警察检察院人员到底拿的什么文书，疑似对老人非法“取保候审”。

近日再被劫持、虐待

继四月份茂南区检察院的所谓“监外执行”，八月份，林头镇派出所正副所长，以救护车劫持老人，企图将她非法关押到看守所。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一日，茂名市电白区林头镇派出所所长，伙同茂南区检察院的人员，又来到林头镇大衙管区廖玉英老人家。当时老人家知道他们又来骚扰，不给开

门。来人要给廖玉英一张纸，廖玉英老人没接，他们就走了。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中午一点钟左右，廖玉英还没吃午饭，林头派出所（新的）正所长与邓姓副所长，还有一男一女警察，带着一台急救车来到廖玉英老人家。

开始时，廖玉英老人不给他们开门，警察又企图象之前两次那样拿出大钳子弄断锁破门而入。廖玉英见这些人无法无天，只好开门。刚一开门，派出所两个所长就不管不顾地架起她，往急救车上强塞，因为老人自己独居，家里当时没有任何其他人。

林头镇派出所警察把廖玉英绑架后，把她拉到医院做体检，廖玉英血压高达 216，还做了心电图。然后，廖玉英又绑架到茂名市第一看守所，又量血压，她的血压还是太高。另外，廖玉英腿脚不方便，走路要用拐杖了。看守所不接收。

林头镇派出所警察不死心，又劫持廖玉英，回到电白区人民医院做体检，她的血压还是高。林头镇派出所警察又把廖玉英老人拉回本地派出所，录指纹等。

那时已是凌晨一点钟，从中午到晚上，林头镇派出所警察只给老人一碗粥吃。

廖玉英回到家时，已是凌晨两点多了。林头镇派出所警察还说“明天再来”。

廖玉英老人信仰法轮大法真善忍，只为做一个善良的人，也把法轮大法好的真相传给身边的民众，是做一件慈善的好事。如今高寿八十五岁、腿脚又弱的她，却遭林头镇派出所警察和茂南区检察院、法院的构陷。善良的老人被警察折腾了大半天，都不清楚这些所谓的警察为什么要绑架她、为什么做这种没有人性的事情？！

修炼法轮功，福益家庭、社会，是合法的，应当受到宪法与法律保护。在未来法制昌明之时，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都面临未来正义法庭审判和终身追责。◇